



厉害了！福海县3万余峰骆驼将有“健康档案”

本报讯(通讯员 王呈 常化洋 段钰 董)为进一步提升骆驼养殖户科学养殖能力和水平,推动特色驼产业健康发展,福海县紧抓当前骆驼产羔关键期,为骆驼建立“健康档案”。

3月12日,福海县喀拉玛盖镇窝依霍拉村村民吾木提别克·木斯尔汗一边给骆驼添加饲草,一边在畜牧兽医站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详细记录骆驼的饮食、

体重、体温等数据。待骆驼吃饱喝足后,他便开始了一天的挤奶工作。吾木提别克说:“在技术人员的帮助下,我的骆驼吃得好,住得干净,加上定期体检,骆驼不仅更健康,产奶量也更高了。”

今年3月以来,吾木提别克家的母驼已相继产下113峰小骆驼。其间,镇上的技术人员会及时上门开展骆驼胎检、接生、产后服务,建立“健

康档案”。喀拉玛盖镇村级防疫员努尔兰别克·马吉提说:“在母驼生产前,我们会加大对它的疾病防治及营养方面的管理力度,确保骆驼健康管理有章可循。”

科学养殖,“驼”起致富路。随着“健康档案”的建立,促使骆驼养殖更加有序、科学,从而为消费者提供更放心、更优质的奶源。新疆旺源生物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奶源部经理阿达力汗·努哈尔说:“公司与福海县畜牧部门联合建立‘骆驼健康档案’,主要目的是加强奶源地溯源追踪管理,及时掌握母驼的繁殖、幼驼的生长情况,让驼产业在乡村振兴中发挥更大作用。”

截至目前,福海县共有438户牧民养殖骆驼3.26万峰,已建立“健康档案”1万余份。

布尔津县:新开公交线路 村娃上学有“专车”

本报讯(通讯员 加孜拉)为加快推进“老百姓出行便利计划”,布尔津县将公交线路延伸到村,确保城郊孩子出行安全无忧。3月12日,在新开通的布尔津县城至窝依莫克镇哈太村公交线路公交车上,孩子们安静地等候发车。该线路自3月初开通以来,切实满足了哈太村中小学生乘车需要。

哈太村村民朱马江·湖木尔别克的孩子正在读小学,平时需要赶往10公里外的县城上学。在未开通公交线路之前,孩子需要包车或拼车往返两地。如今,该条公交线路的开通,不仅让孩子们在村口就能搭乘公交车,安全出行有了保障,家长也省心了。

“目前,该条公交线路每日运行两个往返班次,上午8时整和下午3时10分从哈太村发往县城,中午2时和下午8时05分从县城发往哈太村。下一步,公司会在运力充足的情况下,根据实际需求增加该线路运营频次。”布尔津县红叶林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副经理刘建中说。



阿勒泰雪都机场开展民航旅行常识宣传普及活动

本报讯(记者 古丽娜 通讯员 尚玉琴)3月13日,阿勒泰雪都机场采用多种形式向广大旅客普及民航旅行常识和民航服务新模式、新举措。

当日,阿勒泰雪都机场采取“线上+线下”的模式,在微信公众号、候机楼LED大屏循环播放宣传海报,并开展“活民航 抽盲盒”和“讲故事 赢机票”活动。在“活民航 抽盲盒”环节,该机场诚邀社会公众为民航旅客服务投票、参与民航知识问答并提出好点子好建议,获取抽奖机会。在“讲故事 赢机票”环节,该机场诚邀旅客分享民航出行中的趣事或旅行中印象深刻的人和事,被评为优秀分享者可获得相应奖励。同时,以旅客的视角制作了乘机流程常识宣传传单,进一步普及民航旅行常识,受到旅客一致好评。



中办国办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

(上接第一版)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近岸海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陆海统筹推进重点河口海湾管理。综合考虑大气区域传输规律和空间布局敏感性等,强化分区分类差异化协同管控。按照土壤污染程度和相关标准,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和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加强声环境管理,推动大型交通基础设施、工业集中区中与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用地布局协调。探索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管控模式,统筹地上地下,制定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和污染风险管控要求。

(十一)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协同。发挥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源头预防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实现全域覆盖、跨部门协同、多要素综合的精细化管理。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动态衔接,针对不同区域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特点,聚焦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实施分单元差异化的生态环境管理,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选择典型地区开展试点、积累经验,完善机制,形成政策合力。开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减污降碳协同试点,研究落实以碳排放、污染物排放等为依据的差别化调控政策。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的协同,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

求纳入生态环境有关标准、政策等制定修订中。鼓励各地以产业园区、自由贸易试验区等为重点,开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环境监测、执法监管等协调联动改革试点,探索构建全链条生态环境管理体系。

五、加强监督考核

(十二)强化监督管理。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依托相关监管平台,充分利用大数据、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技术手段开展动态监控,对发现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开展现场检查并严格依法查处。对生态功能明显降低的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的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以及环境质量明显下降的其他区域,加强监管执法,依法依规推动限期整改。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落实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纳入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十三)完善考核评价。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情况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等,考核结果作为地方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参考。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工作落实情况跟踪了解,工作成效作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等的重要参考。

六、组织保障

(十四)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的领导。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定期研究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常态化推进共享共用,调整更新、监督落实等事项,及时报告重要工作进展,形成上下联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各地区可结合实际制定配套文件。

(十五)强化部门联动。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政策。发展改革委部门要积极推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规划、区域规划编制实施充分衔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共享生态保护红线等数据,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共同做好相关研究和试点先行等工作。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资源管理、水域岸线管理等有关工作,实施水资源差别化管理,合理控制水资源开发利用规模,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联动。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加强各类自然保护地管理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协调联动。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农业农村等有

关主管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加强本领域相关工作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协调联动,制定行业发展和开发利用政策、规划时,应充分考虑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减少对生态系统功能和环境质量的负面影响。有关部门应出台有利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应用的政策,并推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监督执法协调联动。

(十六)完善法规标准。推动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纳入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修订。鼓励有立法权的地方研究制定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的地方性法规。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会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等研究制定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划分要求及相关标准规范。

(十七)强化能力建设。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领域相关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加快建立专业化队伍。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建设。各级财政部门要综合考虑工作目标 and 任务,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落实资金保障。

(十八)积极宣传引导。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纳入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加强宣传解读,及时总结推广正面典型,曝光反面案例,营造全社会广泛关注、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分类信息 刊登热线 0906-2315709(办)

声明

◎阿勒泰市社会保险中心(法定代表人:王惠琴)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9020000104503;账号:8214010001201100036564;开户行:新疆阿勒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丢失,声明作废。

◎塔城市祥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买卖合同(地址:阿勒泰市南区望湖街南侧阿勒泰路西侧、望湖街南侧望湖商业广场西侧[雪都花苑]7栋1单元1202号;合同编号:123011401010022595)注销,特此声明。

拍卖公告

本公司受委托对以下标的进行拍卖。

一、标的概况

1号标的:富蕴县库额尔齐斯镇日间照料中心经营权
标的位置:富蕴县金鑫花园小区内
标的面积:1200㎡
租赁期限:3年
参考价:80000元/年
增价幅度:1000元

2号标的:富蕴县新疆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经营权
标的位置:富蕴县人民路嘉豪小区南侧
标的面积:共计1087㎡
租赁期限:3年
参考价:80000元/年
增价幅度:1000元

3号标的:富蕴县幸福路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经营权
标的位置:富蕴县东风北路黄金河谷二期西侧
标的面积:共计1087㎡
租赁期限:3年
参考价:80000元/年
增价幅度:1000元

4号标的:富蕴县文化西路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经营权
标的位置:富蕴县蕴豪宾馆东南200米
标的面积:共计1087㎡
租赁期限:3年
参考价:80000元/年
增价幅度:1000元

5号标的:富蕴县文化东路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经营权
标的位置:富蕴县园艺路文化馆西50米
标的面积:280㎡
租赁期限:3年
参考价:20000元/年
增价幅度:1000元

6号标的:富蕴县吐尔洪乡可苏里湖北侧商业用房租赁权
标的位置:富蕴县吐尔洪乡托留拜克孜勒村西南方向可可苏里湖北侧,九套商业用房各带哈萨克族圆形房一间。
标的面积:每套约180㎡;圆形房25㎡;

装修情况:标的以移交时的现状为准;
标的户型:厨房一间、餐厅一间;五间卧室、五间卫生间。
租赁期限:5年
起拍价:276750元/年
租金支付方式:按年支付
租赁用途:商业(禁止经营高危险、高污染、高噪音等行业入驻,严禁存放化工、易燃易爆等危险品)
注:详细信息请见拍卖文件

二、竞买人条件

我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拍。

三、竞买手续办理

申请人可于2024年3月19日至2024年4月2日,到阿勒泰地区嘉合拍卖有限公司(联系人:肖经理;电话:13565826655;地址:富蕴县额河南厦三楼313室)提交书面申请(详细信息请见拍卖文件)。本次采用增价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竞买保证金

1-4号标的竞买保证金均为20000元
5号标的竞买保证金为5000元
6号标的竞买保证金为50000元
竞买保证金应汇入指定银行账户:
户名:阿勒泰地区嘉合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蕴县支行
账号:96500701000277667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4年4月2日18:00

五、预展时间、地点

预展时间:2024年3月19日至2024年4月2日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六、拍卖时间、地点

拍卖时间:2024年4月3日12:00
拍卖地点:富蕴县额河南厦三楼313室
阿勒泰地区嘉合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9日

拍卖公告

鑫诚拍卖公司定于2024年4月2日上午13:30在阿勒泰地区行政服务中心(阿勒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拍卖厅举行拍卖会,届时对位于阿勒泰喀纳斯景区游客服务中心二段一层10间商铺3年经营权进行公开拍卖。

有意者,来人索取相关资料,办理竞买手续。

展示地点:拍品所在地
展示时间:2024年3月19日~4月1日
垂询电话:0906-6265111
18167681106 18509054600
阿勒泰地区鑫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19日

拍卖公告

鑫诚拍卖公司定于2024年4月2日上午12:00在阿勒泰地区行政服务中心(阿勒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拍卖厅举行拍卖会,届时对以下拍品进行公开拍卖:

1.位于阿勒泰喀纳斯景区游客服务中心一段一层7间商铺3年经营权;
2.位于阿勒泰喀纳斯景区游客服务中心一段二层8间商铺3年经营权。

有意者,来人索取相关资料,办理竞买手续。

展示地点:拍品所在地
展示时间:2024年3月19日~4月1日
垂询电话:0906-6265111
18167681106 18509054600
阿勒泰地区鑫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19日